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会议于2025年9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 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9日以 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龚轶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 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和《苏州东微半导体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 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部 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 经成就,同意以2025年9月9日为预留授予日,以21.77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符合授予条件的3名激励对象授予73,531股限制性股票,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 票 22,059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51,472 股。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弃权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3)。

特此公告。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1日